

WANG JINLIANG BENTUO GONGYU SHIJI QIAN



微型小说创作技巧

陈顺宣 王嘉良 编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I054
96

微型小说创作技巧

陈顺宣 王嘉良 编著

83.74/14

广西人民出版社

微型小说创作技巧

陈顺宣 王嘉良 编著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8.25印张 插页1 184千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50册

ISBN 7-219-01568-2/I·450

定价：3.10元

目 次

绪 论	[1]
1. 微型小说概念的界定	[2]
2. 微型小说的审美特性	[7]
3. 微型小说的历史沿革及当今之勃兴	[16]
第一章 取材—沙里淘金	[28]
1. 机智和敏感：对生活的“忽然抓住”	[30]
2. 在自己的生活“沉淀”中发掘	[36]
3. 摄取生活中“闪光”的镜头	[42]
4. “抢拍”稍纵即逝的新鲜图象	[50]
第二章 构思—一叶知秋	[57]
1. 立意的深、新、奇	[58]
2. 情节的高度浓缩和典型化	[67]
3. 把“形象化”纳入构思	[75]
第三章 人物—画龙点睛	[84]
1. 独特性：写性格的典型侧面	[85]
2. 在外观描写中凸现性格	[90]
3. 人物的动作传神	[95]
4. 人物的心理显情	[101]
5. 片言只语显示个性	[106]

6.	一草一木镂刻情态	[111]
第四章	结构—巧夺天工	[116]
1.	结构的总体原则：在不全中求全	[117]
2.	结构的美学要求：有“尺水兴波”之妙 ...	[122]
3.	象凤头一样漂亮、俊秀	[132]
4.	象豹尾一样雄健、有力	[138]
第五章	表现—不拘一格	[147]
1.	白描写意	[148]
2.	悬念诱人	[152]
3.	巧释误会	[156]
4.	侧面烘托	[159]
5.	对比写人	[162]
6.	双关寓意	[166]
7.	暗示和象征	[169]
8.	比喻和拟人	[172]
9.	意识流与内心独白	[176]
10.	荒诞与变形	[180]
第六章	语言—惜墨如金	[186]
1.	简洁—力避行文唠叨	[187]
2.	传神—以少胜多，以一当百	[193]
3.	语言的诗化和个性化	[201]
第七章	标题—先声夺人	[210]
1.	微型小说尤重先声夺人	[212]
2.	标题的鲜明性与含蓄性	[215]
3.	使标题成为“点睛的艺术”	[221]
第八章	体式种种	[230]
1.	诗体小说	[232]

2. 散文体小说	[238]
3. 寓言体小说	[245]
4. 哲理和政论体小说	[252]
后 记	[259]

绪 论

正当各种小说风格、流派争奇斗艳，各领风骚，长、中、短制殊态纷呈而又互争雄长之际，微型小说以其玲珑剔透的艺术风致在中国文坛滋长蔓延，呈方兴未艾之势。

尽管人们至今还在用各种不同的眼光审视着这一新奇的文学样式，然而它的日渐繁茂、壮实的势头，它的毫不客气地“侵入高尚的文学楼台”的壮举，它的越来越广泛地占领文学市场的趋势，却是毋庸置疑的事实。这一文学现象的风靡性是以其不可逆转的态势征服着不同层次的人们：文学和非文学报刊的编辑钟情于它，因为在一块方寸之地可以容纳一个不小的艺术世界，报刊因此而增色；专业和非专业的文学作者乐于写它，职业作者在拾缀中长篇之余从这里找到了驱遣余兴、捕捉情思的机会，而刚入门径的业余作者，又可以在这不太繁复的小说领域里一试身手，也许从这里起航就驶向了艺术创作的辉煌的“彼岸”；尤其是，它受到不同层次的读者的青睐，它的为别的小说样式所无法取代的节省阅

读时间的优势，使它得以成为人们在车里舟中、工余饭后都乐于消受的艺术品，它所拥有的读者量之大是难以数计的。有此数端，微型小说的不可抑止的发展势头，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

我们已经长时间注视着这一小说样式的发展历程了，如今欣喜地发现：在经历了一段相当长的时期的酝酿、孕育、尝试、推进的阶段，我国的微型小说在艺术上已渐趋成熟了，优秀的微型小说精品不断问世，创作的题材面日益开阔，体裁样式和艺术表现形式也呈多元发展趋向，经验的累积虽不完善却已足可借鉴。因此，为进一步推进我国的微型小说创作计，无论从哪一方面说，现在都到了梳理、归纳、总结卓有成效的创作经验，使之向创作的“自觉时代”迈进的时候了。我们编写这本小书的目的，就在于总结微型小说创作的自身规律，尽可能完整地介绍这类小说创作的基本知识和一般创作技巧，俾使初学者和需要提高者有所助益。

由于微型小说是一种新颖的文体，人们对它的基本形态、美学特征、历史渊源尚所知甚少。这类知识性问题虽然不包含在具体创作环节之中，却直接关联着创作的具体进行。设若一个创作者缺乏对微型小说的总体了解和把握，弄不懂它同别的小说样式的具体区分何在，它应达到何种美学要求等等，势将无所措手足。为此，在展开微型小说一般创作程序的讨论以前，我们觉得有必要对上述问题作简略的介绍和交代。

1. 微型小说概念的界定

一种新的文学体裁的产生，都是经过漫长时间的创作实

践，而逐步取得世所公认资格；其称谓、名目的界定，也总是几经筛选，终于约定俗成的。微型小说这个新名词在我国出现，是近几年的事，然而作为一种比短篇小说更洗炼、简短，在篇幅上近于今天的微型小说的作品，却是“古已有之”的，在外国也早已存在，区别仅仅在于：过去并没有把它当作一个独立的小说品种看待，作家也未有意识地去专事微型作品的创作，即有这样的作品也大抵归入短篇小说之列。例如鲁迅的《一件小事》，在今天看来当然是典型的微型小说，但当时作家本人和读者都无例外地把它视为短篇小说。然而，微型小说和短篇小说毕竟有着质和量的区别，两相混用终非久计；因此，在微型作品发展的漫长历史过程中，有人曾给它起过各种不同的名目，力图把它同短篇小说区分开来。西方文坛曾把它称之为“超短篇”、“极短篇”；我国三十年代有题名为“小小的短篇”、“墙头小说”者，五十年代则沿用了苏联“小小说”的名称。近年来，我国的微型小说又取了不少雅名：有的从字数上着眼，称为“千字小说”、“百字小说”；有的从内容上考虑，称为“镜头小说”、“瞬间小说”；有的从阅读时间上定名，称为“一分钟小说”、“一袋烟小说”；有的从体积容量上测定，称为“袖珍小说”、“短小说”、“微型小说”；另外还有叫“微信息小说”的，等等。

为小说“正名”，虽不是一个关乎创作本质的问题，但“名不正，言不顺”，倘没有一个确当的名字，是多少会影响此类小说的流布的；更重要的是，名目未能反映文体的本质特征，即不能做到名实相符，也不可能对创作方法有正确的把握。由于名目大量涌现，各称其是，这类小说的概念在长时间内未能得到确认，也造成人们思想上的混乱。如果

说，名目的不确定性在小说产生的初始阶段上还是可以理解的话，那么，到了现在这种文体已渐趋成熟，并已为人们广泛采用的时候，就该有一个统一的比较恰当的名称了。《文汇报》曾发表过一封读者来信，反映了多数读者（自然也包括作者）迫切要求“正名”的呼声。信中说：“这种已为广大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学形式，直到现在还没有一个统一的名称。……我认为不应当听任这种混乱状态继续发展下去了，还是由有关方面定出一个统一的名称好。”这意见是对的。自然，这个“统一的名称”，也不得随意划定，更不能由个别人“圈定”，只能在众多名称的基础上，择其善者而从之。这里有一个约定俗成的过程，自然也是一个优胜劣汰的过程。从目前情况看，事实上意见已渐趋统一，多数认为以“微型小说”名目为最好，书刊使用这个称谓的频率也最高，看来对这类小说的定名，是以此为妥善。我们认为这决不是偶然的，恰恰是由于这个定名遵行了通常的小说分类规则的结果。

自有小说以来，人们就对这个内含丰富、姿态万千的文学品种作过多种分类，冠之五花八门的名目。明人胡应麟在他的《少室山房笔丛》中将我国古代小说分为：志怪、传奇、杂录、丛谈、辨订、箴规六类。近代的小说类别则更繁多：按叙述方法分，有叙事小说、诗体小说、散文体小说、戏剧体小说；按表现的侧重点分，有性格小说、情节小说、环境小说；按创作方法分，有记实小说、抒情小说、自叙小说等等。诸如此类的小说名目，往往不能概括一类小说的基本特征，而把各类小说严格区分开来。因为小说表现的内容和形式是复杂的，常常是叙述与抒情、自叙与他叙、性格与情节等错杂在一起，一定要抽出其中一点以定名目，会显得相

当困难。因此，这类小说的名目，作为文学研究者揭橥某篇小说的或一特征的借指或许是可行的，但作为小说基本形态的概括就显得不甚科学和精密。由于这个道理，近代小说分类的最通行的原则，是根据篇幅长短和容量大小划分，即把小说分成长篇小说、中篇小说和短篇小说。这个原则，也是经过长期流行而约定俗成的。其长处是：内涵明确，极少含混；且据篇幅论定，可视性强，用不着细究内容，一眼即可看出。认清如上一般小说的分类原则，我们对“微型小说”概念的确定就容易理解了。这个称谓之所以能为大多数人所接受，也在于概念的准确性和科学性，概括起来说，至少有以下三点根据。第一，它从规模上较好地概括了这类小说的主要特征。其含义十分明确：短极而微，不但准确地传达出这类小说容量极小的特点，也可同容量同样较小的短篇划清界线。至于“千字小说”、“百字小说”，则太拘泥于字数，似不能越雷池一步，不免概念过实、过窄；“一分钟小说”、“一袋烟小说”等，过多强调了读者阅读时间的因素，概念表述也不够准确。第二，它从逻辑上与平列的长篇小说、中篇小说、短篇小说相配，成为一个独立的小说品种，形成小说领域中驷马齐驱的阵势。在这一点上，其他称谓就无此优点。如超短篇、极短篇，在逻辑含义上仍属短篇小说，我国曾一度流行的“小小说”之称也有此病。小说之“小”，小到何种程度呢？如果以大、中、小来比附长、中、短，那么“小小说”正应了“短小说”之称，它仍然没有脱离“短篇小说”的范畴。时人多以茅盾写过《一鸣惊人的小小说》一文，来支撑“小小说”之说；其实茅盾所论的五、六十年代的“小小说”其篇幅容量大多已不能同今天的“微型小说”同日而语，而且纵观其文意，也没有把“小小

说”从短篇小说中独立分支的意思。茅盾指出：“这些作品以‘小小说’得名，不是偶然的。不仅因为它们短小精悍，而且也因为它们结合了特写（如果我们承认这是主要以真人真事为描写对象）和短篇小说（如果我们不否认它以概括为基本方法）的特点而成为自有个性的新品种。”这里所言短小精悍、短篇小说的特点等，仍是对一般短篇的要求，所谓“自有个性”，也只是就结合了特写和短篇的特点而言。因此，要把“小小说”同短篇小说的概念相区分，似也极为困难，倒不如用“微型”的称谓为好。第三，它还具有一定的时代特色。当代社会正向信息化、快节奏方向发展，工商业、科技界中的微型产品等都带着我们这个时代分工精细、科学技术向微观世界发展的特点，微型小说的称号也在一定程度上应了时代发展的潮流，也理所当然易于为人们所接受。

综观上述，微型小说作为这类小说的名称，比较符合实际、符合科学性，因此从有利于文学体裁名称的标准化考虑，似以此定名为好。《文学报》在发表上面提到过的读者来信时所加的“编者附言”曾提出：“……我们认为‘微型小说’的名称既已为广大读者所接受，还是统一称‘微型小说’好，不必各行其是，标新立异。”我们赞同这一看法。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对微型小说概念的界定，篇幅要求有特别强调的必要。既然给微型小说定名，主要着眼于篇幅、容量，以区别于短篇小说，字数的多寡就不能不加以考虑。目前评论界对微型小说的字限要求，意见不一。一种意见认为，所谓“微型”，就应是千字以内的微雕精品；另一种意见引介了美国当代短篇小说家罗伯特·奥弗斯特给“超

短篇”所下的定义：“不超过一千五百字，却要具备小说的一切要素。”也还有以为可以确定在二千字左右或三千字以下者。应当说，上面各种意见，各有其合理的一面。主张千字左右或略超出，是为了充分体现“微型”的特性；主张二、三千字者，是考虑到现代的短篇小说大都有拉长的趋势，无万把字不足以记其胜，相比之下三千字仍是“微型”。我们认为，微型小说的字数要求，虽不一定绝对死板，但的确也应有大体的限定。千字左右或略超出，是相宜的；至多不要超过二千字，否则就很难同短篇小说相区分了。同拉长的短篇小说相比较，总归不是一种合理的比法。目前流行的微型小说之上乘者，大抵在千字左右，一般不超过两千字，实践证明上述大致确定的字限是可行的。

2. 微型小说的审美特性

对微型小说概念的界定，我们主要是从其外部形体特征着眼的，其中篇幅容量的微型性又是侧重考虑的因素。但对于一种小说样式的艺术确认，仅仅从外部形态扫描是远远不够的；具体地说，一篇微型作品具备了体积微小、字数约在千字的特点，并非就达到了微型小说的艺术目标，就可以称之为“微型小说”。事情当然没有如此简单。这是一个非常浅显而又明确无误的道理：微型小说必须微型，微型小说又必须先是小小说；唯有符合小说美学的要求，微型小说作为一种文学样式才能最终成立。因此，在把握这类小说的基本概念，审视其文学性素质时，必须注意到“微型”是外壳，“小说”才是它的内涵，只有深入内涵去考察微型小说所应具备的审美特性，使它完全以艺术品的形式显现在我们面

前，才算是完成了对它的全面的、本质的把握。

考究微型小说的审美特性，人们已提出了种种不同的看法。这种小说品种的新颖、独特性以其品类纷杂、变幻莫测的方式呈现，对它艺术奥秘的探索也就决非可以一蹴而就，有许多未知的东西还有待于深入挖掘，目前人们有见仁见智之说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我们认为，如果不把问题弄得很复杂，对微型小说提出基本的美学要求却应该是可以统一的。这种基本的美学要求，概括起来说，是：微型小说创作必须遵循典型化、形象化等小说创作基本规律，符合一般小说美学的要求；同时，微型小说也应当有自己的创作特点和规则，具有独特的审美个性。下面，我们就分述这两点。

首先，微型小说必须符合一般小说美学要求。

小说是一种以塑造人物形象、叙述故事为主的文学体裁。它反映社会生活，传达作家感情信息的主要途径，是借助于具体可感的形象、场景和画面，读者获得思想启迪或愉悦感受也直接本因于此。所谓小说的艺术美，就在于用生动、有趣的形象和故事征服读者；小说艺术美的显现，就全凭作家典型化、形象化的功力，做到细致地刻划人物性格；生动地叙述故事情节，充分地展现人物活动的环境。因此，通常对小说的基本要求，是必须具备人物、情节、环境三个要素，长、中、短篇，概莫能外。自然，由于表现的侧重点不同，这三种因素的运用，在不同的小说中可能会出现倚轻倚重的现象，如性格小说以写人物为主，情节小说以写故事为重；但不管如何突出重点，就一般情况而言，这三种因素总是或多或少、或明或暗存在于作品之中，各从一个侧面发挥其表情达意的功能。小说，也因其多种艺术手段的调动，获得了为别的文学样式所无法获得的艺术效果；所谓“小说

味”，也正是在这种人、事、景的错杂表现中使人感受到一种特殊的艺术魅力。

那么，微型小说是否也应遵循这一美学要求呢？我们认为大体是应遵循的。如果按照美国作家罗伯特·奥弗斯特给它所下的定义：“不超过一千五百字，却要具备小说的一切要素”，则已是毋庸置疑的问题。这里，字限非常明确，是不折不扣的“微型”；要求也颇苛刻，绝无通融的余地。对此要求是否每篇微型小说都要绝对服从、一体遵行，尚可以讨论，但他提出的意见却是很有启迪的。

微型小说既然是作为小说来看待的，人们对它提出必须具备小说要素的要求，自然是情理范围之内的事情。如果缺乏通常小说所表现的人物、事件、环境等因素，形象反映就会落空，也将毫无“小说味”可言。实践已经证明，那些倍受人们欢迎的优秀微雕精品，正是在人、事、景的融合中构成奇妙的意境，带来浓郁的“小说味”，而显示出微型小说可以同一般小说相颉颃的优长。如邓开善的《月照南窗》，全文不足七百字，从简略的月夜风光描写入手，展示了一位“十年风寒，一头白霜”的老编辑终于取得早已离异的妻子的谅解，“破镜重圆”的故事。这里，人、事、景都是完备的：事虽简略却也不乏波澜，景不繁杂但流布在行文之中却也随处点染着主人公的心境，更重要的是写了人，人的性格和人与人之间的深挚感情，小说也以其情境交融、趣味盎然而使人们爱不释手。尽管微型小说篇幅简短，容量极小，但应具备的小说要素并非不能容纳，关键在于构思精巧，处理得当。

当然，对微型小说提出具备小说诸要素的要求，我们认为也不是死板地规定要充分齐全、缺一不可的。如果一篇作

品已具备了主要的小说艺术表现手段，实现了典型化、形象化的艺术创作途径，某个要素有所欠缺也应当是被允许的。事实上，在短篇小说创作中，也不是每篇作品都具备了充足的三要素。性格小说和情节小说之分，就表明了各自的侧重点。我国的传统小说中就有纯取白描、背景简化以至毫无背景描写的；当代流行的现代派小说，又出现了淡化、虚化故事情节，只写一缕情思、一丝感受的作品。短篇小说尚且如此，对篇幅更短的微型小说就更不必苛求。当今涌现的一大批微型小说，固然有人事兼备、情景交融、“五脏俱全”的篇章，也有许多只突出某个侧面，要素不全的作品。细察近年来的微型小说创作实际，就有如许类型：有以讲故事为主，以情节取胜的故事型；有以刻划人物性格见长的性格型。如果侧重从作品表达的作者主观因素看，还有与以上作品相辅相成的两个类型：一是重表意理的哲理型，一是主表情致的诗体型。以上种种类型，对三要素的运用，往往都有其侧重点，有的干脆就舍弃了其他要素，但由于体现了用形象反映方式去把握艺术世界的特点，因而取得了不同的审美效果，理所当然应视为是符合小说美学要求的。

从小说美学角度谈问题，还有一点必须强调：不管对微型小说的三要素要求作何理解，其中的人物要素一定要提到非常重要的位置。文学是人学，这个道理当然也适用于微型小说。茅盾说过：“‘人’——是我写小说时的第一目标。”

（《谈我的研究》）有一些可以被看作是哲理型的微型小说，人们读了总觉得“不象小说”，倒象是寓言、故事，其病就在于没有写人，或没有把人当作写作的中心。有的让一些“人”凑在一起，发一通宏论，以说明某个道理，看起来似乎也是有“人”的，其实抽象得很，并无感染人的效果。

这一类作品有许多只是小品或随笔的变种，如果这也可以称之为小说，那就很难同杂文划清界线了（须知，这种随感式的文字，在鲁迅杂文中比比皆是）。有的同志担忧，微型小说创作不注重形象描写，只是成为“速写或小品文的流亚”，有可能会出形式上的“返祖”现象，使创作“回复到古代那种笔记式的简短格局中去”（吴战垒：《小说琐语》，《东海》，1982年第11期），看来这种担心决不是多余的。有鉴于此，对微型小说提出形象化的美学要求，特别是注重具体形象的描写，实在不是权宜之计，恰恰是一条不可拂逆的艺术规律。

其次，微型小说应有独特的审美个性。

对微型小说一般美学特征的描述，是把它放置在整个小说大家族中考察的结果；唯其它是这个大家族中的一员，它当然必须具备同家族的其他成员大致相同的属性，然而它又是一种自成格局的独立的小说品种，它必须具有自己独特的审美个性；唯有对它提出个性化的美学要求，方才能够把它同别的小说品种（特别是短篇小说）区分开来，而真正走上“独立”之途。

从审美的意义上说，微型小说是一种以“个体美象”呈现的美感形态。按照美的对象的构成状态分类，可以把美分成单象美、个体美与综合美三种。单象美，指个体中某一部分的美，或个体美中或一种表现形式，它不能脱离个体而存在，因而一般不具独立性。综合美，是一种偏重于内容的高级形态的美，它综合了诸种个体的美，而又注重个体之间的本质联系，构成一种既多样复杂又完整统一的综合形态的美。个体美，则是指一种相对独立的个体所呈现出来的美。它不象单象美那样只是指或一种表现形式而缺少独立性，就